

#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土地收储情况概述

根据兴山县政府《县人民政府关于古夫镇仿汉街片区征迁工作专题办公会议纪要》（〔2021〕27号）、《县人民政府关于古夫镇仿汉街片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征迁工作筹备会议备忘录》（备忘录[2021]5号）会议精神，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昌交运集团兴山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山客运公司”）汽运站地块因兴山县进行规划调整并实施旧城改造，兴山县国土资源储备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开展了收储兴山客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工作。

2022年1月兴山客运公司收到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下发的《关于收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构）筑物所有权的函》，兴山县政府拟对公司所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构）筑物等资产进行收储。

## 二、土地收储进展情况

2022年11月4日，兴山客运公司与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储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兴山客运公司本次被收储的土地及地上资产共计1,939.40万元。

本次土地收储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土地收储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收储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双方**

收储方：兴山县国土资源储备交易中心

被收储方：宜昌交运集团兴山客运有限公司

#### **(二) 收储地块**

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收储兴山客运公司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位于古夫镇高阳大道 16 号，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鄂（2018）兴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695 号，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 9,294.98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2,254.53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其他商服用地，房屋用途为其他、办公。

#### **(三) 收储价款**

经评估，通过兴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审，并报兴山县政府审批，土地及地上资产收储资金共计 1,939.40 万元。

#### **(四) 收储款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分两次支付收储款，2022 年 11 月 15 日前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支付一半收储款给兴山客运公司，剩余收储款在兴山客运公司搬迁后 15 日内付清。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兴山客运公司主要经营兴山—宜昌城际公交、兴山城市城乡公交等客运业务，其办公、营运、车辆停靠等经营场所属于本次收储范围。

根据兴山县安排，兴山客运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将搬迁至兴山高铁站旁，客运班线同步调整至新站发班，班次时间不变，根据站点位置及运营需要对运行线路调整。因此，本事项对兴山客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

本次土地等相关资产的收储系公司为积极配合兴山县政府城市建设总体规划需求而进行的交易，本次交易在扣除相关成本和税费后，将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预计产生净利润约800万元。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认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兴山县国土交易中心与兴山客运公司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储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4日